

证券代码：400246

证券简称：新纶3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子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
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概述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新纶3”）全资子公司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新纶”或“被申请人”或“子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日收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送达的法律文书《通知书》（2026）苏0591破申66号、（2026）苏0591破申66号之一、（2026）苏0591破申66号之二。债权人周立明已向法院申请对苏州新纶进行破产清算。法院已组成合议庭对破产清算申请进行审查，并定于2026年4月10日下午14时30分线上召开听证会。

二、被申请破产清算对公司的影响

截至目前，法院尚未作出是否破产清算申请的裁定，苏州新纶是否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

法院已向苏州新纶告知作为债务人主动申请重整或和解的权利。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审慎评估是否在规定期限内提交重整或和解申请，并将积极与债权人、法院等进行沟通，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公司过往的非材料业务，目前已无实质性生产经营活动，不属于公司当前核心主营体系。截至目前，该子公司未对公司整体经营及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要影响，其破产清算事项不会对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造成重大冲击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《通知书》（2026）苏0591破申66号
- 2、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《通知书》（2026）苏0591破申66号之一
- 3、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《通知书》（2026）苏0591破申66号之二

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3日

